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明政办〔2024〕25号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溪县城市 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方案的通知

县各有关单位：

《明溪县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方案》已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抓好贯彻落实。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26日

明溪县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深入推进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三明市城市（县城）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方案》等文件精神，深刻汲取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通报的城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典型案例教训，补齐城区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加快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本攻坚方案。

一、工作目标

2024 年底前，县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45%以上，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平均浓度达到 80.3mg/L 以上。2024 年第一季度前启动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的一级 A 提标改造项目前期，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的一级 A 提标改造。2025 年底，县城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50%以上，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平均浓度达到 85.3mg/L 以上。分年度目标详见附件 1。

二、工作任务

（一）扎实做好反馈问题整改。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统筹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项审计等各类督察、检查反馈问题的整改。严格落实省市整改要求，细化工作举措，制定问

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确保从严从速完成整改。〔责任单位：县住建局、生态环境局，城发集团〕

（二）科学制定攻坚计划。要聚焦攻坚目标任务，围绕污水厂扩能、收集管网建设、市政管网病害修复、城中村老旧小区雨污分流改造、调蓄设施建设等方面，谋划生成具体项目，形成项目清单，制定项目推进计划，明确资金来源，优化和完善前轮专项行动方案。〔责任单位：县住建局、财政局，雪峰镇、城关乡，城发集团〕

（三）持续深化实施管网检测核查。全面排查检测污水管网等设施功能状况，要重点核查前期已完成排查检测污水管网结构性、功能性缺陷和错接混接等基本情况，查缺补漏，逐步补齐部分老城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及源头排水单元（居民小区、公共建筑和企事业单位、小街巷等）等污水管网基本情况。对管网资产数据及现状缺陷问题梳理建档，对排查发现的无主排水管道或设施进行确权和权属移交。〔责任单位：县住建局，雪峰镇、城关乡，城发集团〕

（四）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根据污水专项规划，全面清查污水管网的薄弱区域，以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接合部等区域为重点，结合城市更新行动，科学制定排水管网建设方案，实施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及时采取工程措施，加快污水管网新建改造、病害修复，2024—2025年每年新建改造污水管网15公里以上。各单位要制定项目推进计划，确保按时推进污水管

网新改建项目，保质保量完成目标任务。2024 年建设计划见附表 2。〔责任单位：县住建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雪峰镇、城关乡，城发集团〕

（五）大力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加快推动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2024 年一季度全面启动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项目前期工作，到 2025 年底前投入使用。〔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城发集团〕

（六）全面整治入河直排口。对照生态环境部最新出台的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系列技术指南要求，再次组织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排查和整治成效评估，完善入河排污口台账名录，明确责任主体，制定“一口一策”整治方案。县河长办将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纳入河湖长制考核内容。县生态环境局开展常态化现场核查、环境执法监测，加强入河排污口事中事后监管。按照“依法取缔一批、清理合并一批、规范整治一批”要求，督促相关责任单位 2024 年 12 月底前基本完成建成区内入河排污口整治并巩固成效。〔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局、河长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雪峰镇〕

（七）强化小区和单位内部排水管理。居住社区、公共建筑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等非市政排水设施排查、改造、维护管理由属地政府牵头，设施权属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单位）或者管理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居住社区、公共建筑及企事业单位内部的化粪池、排水管道要定期清淤，排水设施养护管理应在物

业服务合同中明确。〔责任单位：各有关单位，雪峰镇、城关乡〕

（八）加快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处置。要结合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工作，按照就地就近原则，补齐污泥处置能力缺口。严禁工业污水厂产生的污泥转移至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严格实行污泥转运联单制度，加强运输过程管理，严禁随意倾倒、偷排等违法行为。在实现污泥稳定化、无害化处置前提下，满足相关标准后，可用于园林绿化、建材利用等。鼓励利用垃圾焚烧发电厂、燃煤电厂、水泥窑等进行协调处置。〔责任单位：县住建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发改局〕

（九）规范排水许可管理。要严格落实排水许可管理办法，全面启动排水户清查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牵头持续开展全县城区餐饮、医疗、建筑工地、市场、开发区企业、学校等行业废水排放专项整治行动，重点围绕大型餐饮、酒店、农贸市场、学校、商业综合体等“排水大户”，住建局要开展靠前服务，缩短排水许可办理时限，不断提高排水许可办证率，切实加强污水源头管控。坚决遏止未经排水许可违规排水的企业行为，不定期抽查非居民用户排水水质，确保排水安全。同时，加强“小散乱”排水户的管理，结合排水、排污、经营许可管理，建立联合执法机制。〔责任单位：县住建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工信局（商务局）、卫健局、教育局、文旅局、生态环境局，雪峰镇、城关乡〕

（十）强化工程质量管控。提升管网建设质量，推行混凝土现浇或成品检查井。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相关标准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各级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要加强有办理施工许可的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的质量监督。按照《福建省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与接管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规范市政排水设施工程移交，移交前落实 CCTV 检测等有关措施，保证市政排水设施工程建成后正常投入使用。〔责任单位：县住建局、交通运输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城发集团，雪峰镇、城关乡〕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城市（县城）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领导小组，由县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分管县领导担任副组长，县政府办、县发改局、教育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工信局（商务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文旅局、河长办、城发集团、雪峰镇、城关乡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统筹推进全县城市（县城）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建局，由县住建局主要领导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强化要素保障。要加大资金支持和保障力度，积极争取国债、专项债、中央和省级预算内补助等上级各类资金，统筹安排相关专项资金，确保资金投入与攻坚目标任务相匹配。

拓宽融资渠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特许经营权招标等方式，合理采用 EOD 等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鼓励国有企业实施参与污水处理设施“查、建、管、运”一体化管理运营。按照补偿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营成本并合理盈利的原则，合理制定污水处理费标准，建立并实行污水处理费动态调整机制。结合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开通绿色通道，加快审批流程。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用地保障。

（三）强化监督考核。落实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至少每季度专题研究一次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工作。加强对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工作的监管，将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要求落到实处，对违规排水以及降低工程质量的行为，坚决依法依规予以纠正和查处。将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和城市（县城）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各项指标任务纳入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和河湖长制考核等内容，对工作开展慢、未按要求开展工作的部门和乡（镇），适时给予通报或约谈。

附件 1：明溪县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目标任务表

附件 2：明溪县 2024 年污水管网新改建项目表

附件 1

明溪县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攻坚目标任务表

地区	2024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进水 BOD 平均 浓度（mg/L）	污水集中 收集率	进水 BOD 平均 浓度（mg/L）	污水集中 收集率
明溪县	80.3	45	85.3	50

附件 2

明溪县 2024 年污水管网新改建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工时间 (计划)	计划完工时间	总投资	责任单位
1	河滨南路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改造河滨南路污水管网 1.3 公里	2024. 06	2024. 12	300	城投公司
2	北部新区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污水管网 2.2 公里	2023. 10	2024. 12	600	城投公司
3	河滨北路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改造污水管网 2 公里	2024. 08	2025. 12	400	城投公司
4	明溪县背街小巷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改造污水管网 5 公里, 其中明珠路片区 1.1 公里、东横巷 1 公里, 城中村片区 1.8 公里、企业新村片区 1.1 公里	2024. 3	2024. 12	400	县住建局 雪峰镇
5	明溪县老旧小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改造老旧小区污水管网 2 公里	2024. 4	2024. 12	200	县住建局 城投公司
6	嘉豪花园西侧道路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改建污水管网 0.5 公里	2024. 7	2024. 12	100	城投公司
7	王桥观鸟步道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污水管网 0.5 公里	2024. 2	2024. 12	200	城投公司
8	畔溪花园片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改造污水管网 0.5 公里	2024. 8	2024. 12	80	县住建局
9	城区污水管网零星改造修复项目	改造修复污水管网 1 公里	2024. 06	2024. 12	100	县住建局

